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RIENT FUND MANAGEMENT CO.L.LTD.

请用黑色或蓝色钢笔 或水笔填写,涂改无 效。

业务授权委托书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以下人员作为本机构在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各项业务的负责人员。该人员全权负责向贵公司提出业务申请,通过电话(录音电话)或当场签字对交易申请进行说明和确认,提交贵公司要求的相关文件,签字确认《机构投资者销售适当性调查问卷》、《投资者风险匹配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打印或收取业务申请的确认书,接收贵公司寄送的各类资料和信息,解释、补充、回答、认同贵公司交易过程中的风险警示以及所提出的疑问和询问等业务相关事宜。该人员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机构的行为,均为本机构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机构具有法律约束力;本机构承诺被授权人发生变更时及时更新授权委托。

以及所提出的疑	间和询问等	至业务相关事宜。该	《、补充、回答、认同 《人员的上述行为均代 本机构承诺被授权人	表本机构的行为,	均为本机构	
本授权书自	签署之日起	是生效,有效期限至	£ : 年月	日		
			长期有效□	()	必填一项)	
被授权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授权业	务种类	
	身份证□	其他类型:	_	账户类业务□	交易类业务□	
	身份证□	其他类型:	_	账户类业务□	交易类业务□	
	身份证□	其他类型:	_	账户类业务□	交易类业务□	
	身份证□	其他类型:	_	账户类业务□	交易类业务□	
	身份证□	其他类型:	_	账户类业务□	交易类业务□	
			号填写至"其他类型"右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		上兵证 7.武警	
投资者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签章:			机构公章:			
			签字日	期:年	_月日	
销售机构填写						
			直销中心盖章:	直销中心盖章:		
经办人:			复核人:	日期:	_年月	